



堂庭檢驗

堂庭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檢驗報告



Testing Laboratory
3401

第 1 頁 / 共 6 頁

送檢單位：玉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絡人：楊文宏

送檢單位地址：432台中市大肚區南榮路60號

聯絡電話：04-26933900

(樣品資訊由顧客提供並經其確認)

樣品名稱：履歷青辣椒

報告編號：113120184

樣品批號：A20241230006

報告日期：2025/1/3

製造日期：---

包裝形態：散裝

有效日期：---

收樣日期：2024/12/30

保存方式：冷藏狀態

檢驗日期：2024/12/30

數量/重量：一袋(如照片所示)

其他資訊：台中-洪維傑

委託檢驗項目：多重農藥殘留檢測411項(含二硫代胺基甲酸鹽類)

檢驗方法：衛福部111年08月17日衛授食字第1111901537號公告食品中殘留農藥檢驗方法-多重殘留分析方法(五) MOHWP0055.05；衛福部107年11月30日衛授食字第1071902338號公告食品中殘留農藥檢驗方法-殺菌劑二硫代胺基甲酸鹽類之檢驗(二) MOHWP0054.04。

檢驗結果

本樣品檢驗項目如附錄所列之農藥，其檢出項目如下表

		檢驗結果	*定量極限	容許量標準
		ppm	ppm	ppm
Pendimethalin	施得圃	0.01	0.01	0.05
Chlorfenapyr	克凡派	0.14	0.01	0.5
Pyriproxyfen	百利普芬	0.09	0.01	1.0
Difenoconazole	待克利	0.10	0.01	0.5
Dimethomorph	達滅芬	0.13	0.01	1.0
Dinotefuran	達特南	0.02	0.01	0.5
Pyraclostrobin	百克敏	0.12	0.01	0.5

-以下空白-

1.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測試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檢驗結果，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2. 檢驗結果僅對該檢測樣品有效；本報告僅作參考資料，不得作為任何商業宣傳用。

3. 本報告不得摘錄或部份複製使用，且經塗改無效者無效。

4. 標註*者指公告檢驗方法之定量極限，如有修正檢驗方法，依最新公告者為準。

5. 電子報告內容和公司報告檔案若有不符時，以本公司留存之報告為唯一證據。

6. 容許量標準為參考衛福部公告之最新農藥殘留容許量標準表。(中華民國113年11月18日衛授食字第1131302967號令修正)

7. 二硫代胺基甲酸鹽類之含量，是以二硫化碳計。

報告簽署人

Wang Lich

實驗室主任 翁琳琪



掃描查詢確認真偽